证券代码：920427　　证券简称：华维设计　　公告编号：2026-068

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北证券”）出具的《关于变更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通知》。

东北证券作为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保荐机构（后于2021年11月15日平移至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持续督导期为2021年2月5日至2024年12月31日。由于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东北证券继续履行募集资金相关的持续督导职责。东北证券原指定刘俊杰先生和孙彬先生为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现孙彬先生因工作变动，无法继续从事对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为保障督导工作的连续性，东北证券已委派张茹女士（简历附后）接替孙彬先生担任持续督导期间的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公司的持续督导职责。本次变更不会影响东北证券对公司持续督导工作事项。本次变更之后，负责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代表人为刘俊杰先生和张茹女士。

公司董事会对原保荐代表人孙彬先生在公司持续督导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3 日

附件：保荐代表人张茹简历

张茹：女，保荐代表人，法律硕士。2016 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工作，曾参与亚微软件（835203）公开发行项目，主持并参与鼎美智装（870136）、智德检测（872525）、瀛海股份（872882）、润锋科技（873212）、凯丰源（873327）、格如灵（874252）、视科新材（875085）、百分点（875186）等多家新三板挂牌项目及股票定向发行等项目。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